

質詢事項

甲、行政院答復部分

(一)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提振國內觀光產業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553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7-307)

許委員就提振國內觀光產業相關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因應陸客縮減，交通部觀光局（以下簡稱觀光局）針對國際旅遊市場，以布局全球為策略，在「創新」及「永續」之理念下，推展觀光，主要客群包括日韓、港星馬、歐美、紐澳等，並逐步增加亞洲新興市場如東協、印度及中東等地，朝精進宣傳推廣促銷方式、開拓高潛力客源市場、旅遊產品多元創新等方向研訂相關措施，期使來臺國際旅客持續穩步成長，並提升旅客之滿意度、重遊率。查本（105）年 1 月至 9 月來臺旅客達 791 萬 6,153 人次，較 104 年同期成長 4.84%，各主要市場均呈現正成長。又觀光局於國際宣傳推廣方面，已結合航空公司、旅行社、飯店業、遊樂業、伴手禮店家、旅運業、各公協會等共同合作推廣臺灣觀光，每年亦與國內業者及地方政府共同組團至海外參加大型旅展暨辦理推廣活動，且不定期協助國內業者及地方政府進行海外宣傳推廣。另觀光局已研擬推動擴大國內旅遊實施計畫，期透過資金及資源挹注於受影響之觀光地區、鼓勵機關與企業團體旅遊、補助村里與社團旅遊等精緻國內旅遊活動之作法，達到活絡地方觀光產業目的。
- 二、針對協助觀光產業因應近年地方政府調整不動產持有稅賦過劇衝擊產業部分，經查稅法並無其他機動調整機制之困境，交通部已錄案研參。
- 三、查教育部規劃之「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草案，其中有關職場體驗已配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由勞動部請交通部等部會積極協助盤點優質職缺並彙整，後續將透過勞動部建立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媒合機制，媒合觀光產業之優質企業與有意願就業之高中職應屆畢業生，以提供個別化訓練，傳承觀光產業之技術及經驗。此外，觀光局亦將配合上述媒合機制，協助輔導觀光旅館業提供職缺給餐飲相關科系學校，媒合有意願就業之高中職應屆畢業生投入旅宿業就業市場。
- 四、至有關許委員提及透過國民旅遊卡設計，鼓勵公務員投入國內旅遊消費一節，國發會已於本年 10 月 6 日邀集相關機關召開「國民旅遊卡制度研商會議」，並獲致結論略以，國民旅遊卡制度實施以來，確實促進公務員休假及帶動消費，並提升觀光旅遊業之發展，實施期程自 106 年至 108 年，未來將參考公務員持國民旅遊卡消費情形及我國觀光與內需產業發展狀況，持續滾動檢討。

(二)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提振觀光產業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5537 號)